

客家委員會

114 學年度○○校(園)「客語沉浸式教學或全客語幼兒園」

總預算明細表

※請依補助項目基準表編列，預算項目請自行增刪及調整順序編號。另提供本表 EXCEL 檔供計算，屆時請將本表或將 EXCEL 檔轉成可複製 PDF 檔上傳至申辦系統。

預算項目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(元)	申請內容說明
一、教師專業支持費					
(一) 客語教學推動組(限全客語幼兒園申請項目)					
1	召集人	人/月	1*○	3,000 元	羅○○
2	組長	人/月	1*○	2,000 元	吳○○
3	組員	人/月	2*○	1,000 元	○○○、○○○
4	行政	人/月	1*○	1,000 元	○○○
5	具客語中 高級認證	人/月		1,000 元	○○○、○○○
6	兼任職務 人員	人/月		1,000 元	
(一) 客語陪伴員					
1	鐘點費	節/時		336	林○○自 114.7.31 至 12.31 止，每周三，每日 2 時，計 35 日共 70 時
2	鐘點費	節/時		336	李○○自 114.8.1 至 115.3.30 止，計 100 日，每日 2 時，共 200 小時
3	交通費	人		2,000	林○○
4	交通費	人		3,000	李○○
(二) 語言研究費(須已取得客語能力認證者)					
1	中高級	人/月	1*○	2,000	○班吳○○
2	中高級	人/月	2*○	2,000	○班陳○○、○○班王○○
3	初、中級	人/月	2*○	1,000	○○班楊○○、
(三) 教材編輯費(須已取得客語能力認證者)					
1	中高級	人/月	1*○	1,000	○班吳○○、○班陳○○
2	中高級	人/月		1,000	
3	初、中級	人/月	2*○	600	○○班楊○○、○○班王○○
(四) 教師課務調整或教保服務短期鐘點費					
1	課務排代	人/節		2*○	楊○○教師計○節、○○計○節
2	減時授課 (含行政 人員)	人/節		2*○	○○教師計○節、行政人員○○計○節
3	教保服務 照顧短期 鐘點費	人/時		336	申請人吳○○教師、申請人○○○
4	衍生勞、	式	1		

預算項目		單位	數量	單價	複價(元)	申請內容說明
	健保及勞工退休金					
(五)國內交通費						
1	培訓、工作坊交通費	式	1			
(六)教材教具費(如附【附表1】清單)						
1	專業書籍或數位教學工具	式	1			
2	班級圖書	式	1			
3	客語學習輔具	式	1			
4	情境布置	式	1			
(七)專業成長社群費(如附【附表2】預支項目)						
1	專業成長社群費	式	1			
小計						
二、學生多元學習費費						
(一)學生學習費						
1	課後客語學習鐘點費	節/時		450		於上學期週一至週○下午4:00-5:00, 每日1節/時, 共○節/時
2	學習材料	份		200		
3	教材印刷	份		200		
4	獎勵品	式	1			
(二)客語學習活動費						
1	○○活動					請羅列活動名稱及支應各品項經費
2	○○活動					請羅列活動名稱及支應各品項經費
3	保險費	式	1			投保天數金額……等
4	交通租車	式	1			
小計						
三、其他費用						
1	健保補充保費	式	1			
2	雜支	式	1			上開項目經費總和之5%內為限。
小計						
總計						

1. 本計畫核定之各項補助經費，不得相互勾支，若該項補助項目經費有結餘款或未執行部分，應退還補助機關繳回國庫。
2. 請於提送計畫書時，依規定明列補助項目、明細與說明，以利審查，否則將酌予補助或不予補助。

【附表 1】教材教具預購明細表：

項次	品名	單位	單價	數量	總價	說明(規格、功能)
一、	教師專業書籍或數位教學工具(含教材、教具費)					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小計						
二、	班級圖書(如購買書籍，請列購買清單)					
小計						
三、	客語學習輔具					
四、	情境布置費					
小計						

【附表 2】專業成長社群明細表：

名稱	○○校(園)○○社群支出明細(一個社群一份)					
項次	項目	單位	單價	數量	總價	備註
1	專業指導或諮詢	人節	2,500			請註明預定人選，○人*○節
2	講座鐘點費	人節	2,000			外聘講座○人*○節(請註明預定人選)：專家學者：○○○/○節；外縣市學校專業人員：○○○/○節
		人節	1,000			內聘(校內或本市校外)講座○人*○節(請註明預定人選)：校園內○○○/○節；外縣市校園人員：○○○/○節
3	交通費	趟				1. 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。 2. 檢據覈實支付。
4	研創材料費	式		1		分組研製及實作所需之紙張、耗材、彩色筆及資訊耗材等材料費，且不得超過項目經費的20%。
5	膳費	人次				1. ○○人*○場。 2. 每人每場次膳費至多編列100元。 3. 不得超過項目經費的20%。
總計						編列專業社群經費之項目，得依實際情形相互勻支；但不得勻支經費至未編列項目

